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2024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

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根据民族地区脱贫攻坚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经教育部批准，我校于2024年继续开展招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招生计划为国家定向培养的全日制专项招生计划，2024年我校共招收19名。

一、培养目标

培养坚定地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坚定地维护民族团结和国家统一、立志为西部大开发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在本门学科内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教学、管理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能力和创新精神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招生专业及计划

我校招生专业为：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所属学科门类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所属学科门类
035102	法律硕士（法学）	法学	081600	测绘科学与技术	工学
080100	力学	工学	081700	化学工程与技术	工学
080800	电气工程	工学	081800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工学
080200	机械工程	工学	0819	矿业工程各专业	工学
0812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工学	083000	环境科学与工程	工学
081400	土木工程	工学	083700	安全科学与工程	工学

我校分省招生计划：

硕士计划						
合计	内蒙古	云南	广西	甘肃	新疆	兵团
19	3	6	4	4	1	1

上表所列计划数仅供参考，实际招生人数以教育部正式下达的招生计划为准。

三、招生对象及报考条件

1. 生源地在分省招生计划所在地区的少数民族考生。
2. 毕业后保证到定向地区和单位就业。其中，在职考生回原单位；非在职考生(含应届本科毕业生)回定向省、自治区、直辖市就业。
3. 报考条件需符合教育部研究生招生管理规定及我校招生章程的有关要求。

四、报名与考试

考生须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入学报名和考试。

（一）报名手续：

考生网上下载《2024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登记表》（以下简称《报考登记表》），填写相关项目后持此表（一式三份）和相关材料到“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的民族教育处（高教处）办理资格审查手续，凭审核盖章的《报考登记表》到省级招办领取网上报名校验码，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研招网进行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确认时间及有关要求详见考生所选择的报考点要求）。

（二）初试：

1. 考试科目：同统考考试科目，具体见中国矿业大学（北京）2024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2. 考试时间：2023年12月23日-12月25日；

（三）复试：我校根据考生的初试成绩和教育部复试基本分数线确定复试名单，组织复试。

五、录取

1. 实行“自愿报考、统一考试、单独划线、择优录取”。

2. 不接受未报考本计划的调剂考生，本计划考生也不得调剂到本计划以外录取。

3. 所有被录取考生的就业方式均为定向就业，学习形式为全日制，且须签订定向协议书。在职考生与所在单位签订协议书；非在职考生（含应届本科毕业生）与生源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签订协议书。考生签订协议书后，招生学校发放录取通知书。毕业后回定向地区或单位就业。

六、其他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录取类别均为定向，非在职考生人事档案及户口转入我校，在职考生人事档案及户口由定向单位保管。

硕士生毕业后必须履行协议回定向地区和单位就业，不得违约。